

## 澳洲駐香港總領事館

地址: 香港灣仔港灣道 25 號海港中心 24 樓

電話: 25854139

電郵查詢: [immigration.hongkong@dfat.gov.au](mailto:immigration.hongkong@dfat.gov.au)

## 澳洲簽證申請中心

地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663 號泓富產業千禧廣場 27 樓 2710-2711 室

電話: 21856326

辦公時間: 08:00-15:00 (星期一至五)

電話查詢: 08:00-17:00 (星期一至五)

電郵查詢: [info.auhk@vfhelpline.com](mailto:info.auhk@vfhelpline.com)

網站: <http://www.vfsglobal.com/australia/hongkong/>

證件類別	是否須辦簽證	身份證	簽證表格	近照	護照	代辦簽證工作天	代辦簽證簽證及手續費	可停留期限
*電子簽證 (ETA)	須	副本*	/	/	副本	2-9 天 (如獲批核)	\$150	90 日
一般旅遊簽證 (非電子簽證可代辦之證件)	須	副本	1	1	正本及 副本	約 22 天 (由領事館通知)	\$1540	90 日

## 辦理簽證提示：

- 簽證費用及所需資料一切以領事館要求為準。
- 簽證費用只供參考，本公司會因應貨幣兌換率而調整收回差額。
- 委託本公司辦理簽證，一但被拒絕簽發者，所有費用不獲退回。
- 本公司所收取之簽證費用，已包括領事館之簽證費及本公司之手續費
- 列載之內容資料僅供參考用，一切正確資料均以領事館公佈為準。
- 旅遊證件須具 6 個月以上有效期。
- 證件遞交領事館期間，一概不能安排提早取回證件服務，敬請留意。
- 旅遊證件內須留有『兩版全新空白內頁』以供領事館黏貼簽證標籤及當地移民局作入境紀錄蓋印用。

## 注意事項:

※ 基本上申辦電子簽證可立即處理，但由於申請人個別原因 (Refer to Consulate)，可能延至第 2 至 3 個工作天才通知獲批與否；同時亦有可能按照一般旅遊簽證辦理，須時可能 2 至 3 個星期；因此，請提醒客人盡早辦理簽證。

※ 持外國護照辦理電子簽證者，而不是香港居民，可豁免提交香港身分證副本

※ 申請人亦可透過互聯網自行辦理 電子簽證 (BNO 除外)

網址: <http://www.eta.immi.gov.au/> 費用 AUD20 (以 Credit Card 繳付)

※※以上 (#) 之歐洲國家護照，透過互聯網辦理 “eVistor Visa” = ETA

網址: [www.immi.gov.au](http://www.immi.gov.au) 費用全免(須自行辦理)

## 豁免入境簽證:

下列國家之護照持有人前往澳洲可豁免入境簽證：

New Zealand 紐西蘭

## 附加文件

\* 持外國護照辦理電子簽證者，而不是香港居民，可豁免提交香港身分證副本

### 一般旅遊簽證 (非電子簽證可代辦之證件):

本社只代辦:澳門特區護照、中國護照

其他護照如:香港簽證身份書、澳門特區旅行證、越南、印尼、菲律賓等，因 2015 年 5 月 22 日起澳洲簽證中心需要他們提供指紋及面部資料收集，故需親自辦理簽證

客人須提交之文件：

- 1) 必須提交同行者證件之副本及關係證明副本 ( 如結婚證書、出世紙…)
- 2) 填寫” 1419” Form 及 “956” Form
- 3) 及以下之文件：

《僱主》 公司商業登記證副本、公司放假信、近三個月個人經濟證明副本、稅單或入息證明副本

《僱員》 公司放假信、近三個月個人經濟證明副本、稅單或入息證明副本

《公務員》 放假紙、近三個月個人經濟證明副本、稅單或入息證明副本

《主婦、退休人士》 近三個月個人經濟證明副本、結婚證書副本、丈夫稅單或入息證明副本

《學生》 學生証副本、出世紙副本、近三個月父母之經濟證明副本、父母稅單或入息證明副本、十八歲以下不與父和母同行之兒童，須提供由不同行父母之書面同意 ( 內容需註明兒童隨何人前往澳洲及提交不隨行之父母護照副本)。

### 《海外僱傭》

-需親自辦理簽證

-有效期不少於三個月之香港工作簽證、僱傭合約副本

-僱主須提供護照副本、香港身份証副本、簽證副本及近三個月經濟證明副本

-僱主填寫承諾書並簽署 ( EMPLOYER'S UNDERTAKING ) & ( ADDITIONAL INFORMATION )

-僱傭填寫之#1153 表格並簽署

### 一般旅遊簽證 注意事項:

- 1) 所有申請人(辦理電子簽證除外)，必須提供香港身分證副本，並須於香港/澳門居住及工作，方可接受辦理
- 2) 持中國護照之申請人需提交通行証副本及有效期不少於三個月之香港工作簽證副本
- 3) 70 歲或以上之申請人須額外提交一份由澳洲領事館指定醫生之驗身報告及須要購買旅遊保險 (須包門診)《辦理電子簽證除外》

電子簽證 ( ETA ) 手續適用於下列國家之護照持有人:

Andorra 安道爾	Austria 奧地利	Belgium 比利時	Brunei 汶萊	Buglaria 保加利亞	BNO 英國國 民(海外)護照	Canada 加拿大	Cyprus 塞浦路斯	Czech Republic 捷克
Denmark 丹麥	Estonia 愛沙尼亞	Finland 芬蘭	France 法國	Germany 德國	Greece 希臘	Hungary 匈牙利	Iceland 冰島	Ireland 愛爾蘭
Italy 意大利	Japan 日本	Latvia 拉脫維亞	Lithuania 立陶宛	Liechtenstein 列支敦士登	Luxembourg 盧森堡	Malaysia 馬來西亞	Malta 馬爾他	Monaco 摩納哥
Netherlands 荷蘭	Norway 挪威	Poland 波蘭	Portugal 葡萄牙	Romania 羅馬尼亞	San Marino 聖馬利諾	SAR(HK) 香港特區	Slovakia 斯洛伐克	Slovenia 斯洛伐利亞
Singapore 新加坡	South Korea 南韓	Spain 西班牙	Sweden 瑞典	Switzerland 瑞士	United Kingdom 英國	U.S.A. 美國	Vatican City 梵諦岡	